

改进考核方式、强化外语导游供给、优化激励晋升…… 导游管理有了新办法

◎ 记者 贾露

A 《办法》修改了哪些内容？有何亮点？

完善章节结构并规范表述。根据《导游人员管理条例》等相关规定,《办法》将导游等级考核工作的实施主体由“全国导游人员等级考核评定委员会”“省级导游人员等级考核评定办公室”分别调整为“国务院文化和旅游主管部门”“省级文化和旅游主管部门”;将《导游人员等级考核评定管理办法(试行)》名称调整为《导游等级考核管理办法》,使体系逻辑更清晰,语言表述更规范。

改进考核规则和方式。结合近年实践经验,《办法》明确每2年组织一次中级、高级导游等级考核,每4年组织一次特级导游等级考核,将考核组织频次制度化,便于广大导游做好职业规划。结合征求意见稿中“对中级、高级、特级导游的考核方式应更加多元”的建议,将中级、高级导游等级考核方式从笔试调整为“原则上采取笔试形式”,将特级导游等级考核方式从论文答辩调整为“原则上采取论文答辩形式”,增加“根据需要,中级、高级导游等级考核可以增加面试形式,特级导游等级考核可以增加笔试形式”表述,为后续丰富考核方式提供依据。

加强高等级外语导游供给。导游等级考核重点在于考查导游服务能力水平,考虑到相关部门对于外语能力考核已有成熟认证体系,为解决不同导游等级之间语种数量不对齐的问题,导游等级不再对外语能力进行考核。修订后,导游的外语能力认定与导游等级考核相对独立,导游等级考核不再设置外语科目,导游晋升等级后,已取得的导游语种继续予以保留,从而加强高水平外语导游供给,提高入境旅游接待能力。

优化激励晋升和鼓励措施。此前,导游参加全国导游大赛取得最佳名次或参加在文化和旅游部备案的省级导游大赛

取得最佳名次后,可在1年内通过省级文化和旅游主管部门报文化和旅游部申请晋升导游等级。结合征求意见情况,《办法》进一步放宽了激励晋升的条件,简化了办理程序,明确导游获得相应奖励表彰后,可在2年内直接通过省级文化和旅游主管部门晋升等级。《办法》专门设置“鼓励措施”章节,明确了各级文化和旅游主管部门、旅行社、行业组织在鼓励支持导游提升导游等级方面应尽的责任和义务,为各地制定出台激励性措施提供政策依据,进一步增强导游参加等级考核的积极性。

合理设置考核报名条件。《办法》参考国家标准《导游等级划分与评定》(GB/T 34313-2017)设置了报名条件,并根据征求意见情况进行了调整。鉴于近年来中级、高级导游等级考核一直同步举行,故中级、高级导游等级考核的报名条件保持一致。特级导游考核为单独组织,故对其报名条件进行了单独设置。同时,充分考虑导游工作实际,将带团记录要求调整为符合相应天数或次数即可。下一步,文化和旅游部还将对带团记录管理进行优化,提高填报便利化水平,督促旅行社依法依规做好填报工作。

健全监督管理和退出机制。为切实维护导游等级考核工作的权威性、公平性,保障广大导游参加等级考核的权益,《办法》针对导游等级考核过程中可能存在的考生舞弊情形和工作人员违规行为,设置了详细的处置条款。同时,明确了可以取消导游等级的有关条件,健全导游等级退出机制,强化了对导游等级考核工作的监督要求。

据介绍,《办法》自2025年3月1日起施行,《导游人员等级考核评定管理办法(试行)》《导游奖励晋升和加分备案办理程序》同时废止。



导游,是旅游的“金名片”,文化的“传播者”。一个高品质文旅目的地打造,离不开高质量导游队伍建设。随着旅游行业的不断发展,导游作为旅游服务的重要组成部分,其专业素质和服务水平显得尤为重要。近日,文化和旅游部发布《导游等级考核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对原《导游人员等级考核评定管理办法(试行)》作了诸多修订,并将于2025年3月1日起施行。那么,《办法》修订了哪些内容?它对导游行业的发展将带来哪些影响?

B 新政策将为行业带来什么？

自去年起,得益于免签证、通关便利化以及支付简化等积极政策的实施,我国的免签政策影响持续增强,“China Travel(中国旅游)”在全球范围内迅速升温,外国游客数量不断增加让外语导游特别是小语种导游出现短缺现象。

随着国内旅游市场的持续火热和入境旅游市场的快速发展,导游需求量持续攀升,导游,成为了就业市场的热门选择。以2024年全国导游资格考试为例,全国共有31.78万名考生交费报名,同比增长45.12%,人数攀升至历史新高。不仅如此,随着旅游市场的细分,导游行业也在逐步向专业化、个性化等方面发展。为进一步优化导游队伍建设,《办法》不仅将导游等级考核工作的实施主体进行了修订,更对考核规则和方式进行了改进。

《办法》明确了导游的等级,旨在加速导游的职业化和专业化。这表明,无论新老,导游人员都需要重新审视自己的职业规划。在评估方法上,《办法》采纳了笔试、面试以及论文答辩等多种考核形式。初级导游在取得资格证书的同时还将自动获得初级等级资格。相较之下,中级和高级导游则需通过周期性的考核才能保持其资格。特别值得注意的是,特级导游的考核将侧重于更

深层次的导游词创作和专业论文撰写,这无疑对导游的综合能力提出了更为严苛的要求。考核内容的增加和难度的提升,将极大提升导游队伍的整体素质。与此同时,更高的专业标准将激发导游群体不断探索和创新,为游客提供更为优质、个性化的服务体验,从而极大地增加游客的旅游满意度值得一提的是,每两年举行一次的考核频次,也确保了导游能够不断更新其知识与技能,这种动态的管理体系,可以有效促进导游队伍的优胜劣汰,推动行业持续的进步与发展。

总之,《办法》的施行将为文旅行业注入新的生机。无论是从业者还是游客,均将在这一进程中感受到变革所带来的机遇与挑战。距《办法》的施行还有不到两个月的时间,初级导游们应充分利用好这段时间,通过参加集训或是请教资深导游等方式,努力提升专业素养,为即将到来的大考做好准备。中级和高级导游则需要更加注重持续学习和专业提升,保持对行业动态的敏锐洞察,通过参加交流研讨会等方式,与同行交流经验,分享心得,共同进步。同时,运用自身的经验和优势,积极引导初级导游的成长,促进整个导游团队素质的提升。

(部分材料源于文化和旅游部)

